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
承辦單位：健康管理科

承辦人：林秀勤

電話：07-7134000#5409

傳真：07-7224245

電子信箱：sweet1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健字第113375425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兒童發展篩檢及聯合評估服務」相關宣導海報、懶人包、影片、廣播帶及圖卡，請貴單位協助張貼電子海報、刊登跑馬燈及多元宣導，共同推廣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3年7月2日國健婦字第11304621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疑似發展遲緩兒童之早期發現，自113年7月1日起已全面針對未滿7歲兒童新增6次兒童發展篩檢服務，及早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提供衛教、追蹤或轉介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共同宣導前述「兒童發展篩檢服務」重點，提供以下相關宣導素材連結，請逕瀏覽下載使用。

(一)國民健康署出版：

- 1、兒童發展篩檢海報：<https://reurl.cc/jWEX4M>
- 2、兒童發展篩檢懶人包：<https://reurl.cc/8varAg>
- 3、兒童發展篩檢廣播帶：<https://reurl.cc/xamYVZ>



4、兒童發展篩檢影片：<https://reurl.cc/Gj6z2y>

(二)衛生局製作相關教材：

1、兒童發展聯合評估服務圖卡：<https://gov.tw/5Hf>

2、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宣導影片：<https://gov.tw/D9q>

四、旨揭宣導素材僅供宣導使用，廣播帶僅限於台灣地區廣播電台及網路電台媒體使用，授權日期至114年6月18日止；影片可於全媒體公開播送，授權日期至116年6月26日止，惟請明顯標示資料來源及出處外，不可再另進行重製及修改事宜（含自行添加○○單位關心您等字樣）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、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

副本：本局健康管理科

電 2024/07/09
交 11:27:32
子公文章
換章